

開南大學應用英語學系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

(114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114/06/17 修訂

通識教育課程 (至少應修 28 學分)	領域	涵蓋學門
	語文表達 (6 學分)	●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●外國語文學門(必修英文課程)4 學分*註二
	科學知覺 (4 學分)*註三	●自然科學學門 ●生命科學學門 ●資訊教育學門
	社會實踐 (學門任選 4 學分)	●憲政法治學門 ●社會科學學門
	人文涵育 (學門任選 4 學分)	●歷史研究學門 ●人文藝術學門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選修1學分，至多修習1門，可計入通識自由選修學分，超過1門者，僅供折抵役期，不納入畢業學分。
	體育	1.必修體育課程為2學分，每門課程1學分2學時，共修習2門(體育一、體育二) 2.選修體育課程(休閒體育)至多修習1門(2學分，可計入通識自由選修學分)
通識自由選修 8 學分(限修通識教育課程)		
註一、修習各學系訂定之通識排除課程，不納入畢業學分。		
註二、外國語文學門修習方式如下：		
1.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例外學生僅能修習「必修英文」課程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，如：日語、泰語、越語、韓語...等外國語文課程 4 學分。		
2.其餘系所學生外國語文學門課程皆須修習「必修英文」課程 4 學分。		
註三、科學知覺領域修習方式如下：		
1.資訊管理學系學生需修習科學知覺領域學門任選 4 學分。		
2.其餘學系學生資訊教育學門課程皆須修習「程式設計類」課程 2 學分，及科學知覺領域學門任選 2 學分。		

課程	第1學年		第2學年		第3學年		第4學年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院共同必修科目	語言與文化 2	科技與人文 2						
專業必修科目 (六十學分)	英文閱讀(上) 2	英文閱讀(下) 2	進階英文閱讀(上) 2	進階英文閱讀(下) 2	英語批判性閱讀 2	英語學術寫作 2	英語畢業專題/實習(上) 2	英語畢業專題/實習(下) 2
	英語文法與習作(上) 2	英語文法與習作(下) 2	進階英語文法寫作(上) 2	進階英語文法寫作(下) 2	英語翻譯技巧與實作 2	英語主題詞彙 2		
	英文寫作(上) 2	英文寫作(下) 2	進階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(上) 2	進階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(下) 2	英語畢業公演(上) 2	英語畢業公演(下) 2		
	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(上) 2	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(下) 2	英語翻譯(上) 2	英語翻譯(下) 2	英美文化導論 2	英語公眾演說 2		
	英語發音練習 2	英語實務簡報 2						

專業選修科目(至少應修 24 學分)

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

備註	<p>1.本系畢業應修習128學分。其中包括：本系「專業必修課程」60學分（含院共同必修科目4學分）、「專業選修課程」24學分；「通識教育課程」28學分；「自由選修學分」16學分，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、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(不含通識教育課程)。</p> <p>2.「通識教育課程」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。</p> <p>3.「英語畢業專題/實習(上)」、「英語畢業專題/實習(下)」課程，可選擇製作畢業專題或校外實習。</p> <p>4.「中五學制生」應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(至少12學分)。</p> <p>5.本課程規劃表於114年06月11日經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。</p> <p>6.本課程於114年06月17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114年06月17日教務會議核備。</p>
----	---

開南大學應用英語學系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(進修部)
專業選修科目（至少應修 24 學分）
(114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114/05/01 新訂

選 修	大一		大二		大三		大四	
	一上	一下	二上	二下	三上	三下	四上	四下
	商用英文閱 讀 2	商用英語會 話 2	英文技術寫作 2	英文商務信函 2	英語商務簡報 2	商務電話英語 2	國際行銷英語 2	求職英文 2
	商務與科技 英語 1	英語跨文化 溝通 2	觀光英文 2	旅館英文 2	解說導覽概論 2	英語導覽解說 2	英語導遊領隊 專業證照輔導 2	英語檢定課程 (下) 2
	實用英文電 腦操作 2	英語國際禮 儀 2		餐飲英文 2	電影英文 2	時尚英文 2	英語檢定課程 (上) 2	